佛光大學承攬商作業安全衛生承諾書

茲承攬 貴校 〈 工程名稱 〉 ，在施工前已至 貴校校區 〈 施工地點 〉 確實瞭解施工場所安全衛生之設施與要求需注意事項，在施工期間本人(公司)及所聘僱用之勞工願確實執行安全衛生相關法令**及遵守貴校承攬廠商違反勞工安全衛生規定罰則表各項規定**。倘在施工期間內有任何疏忽致發生職業災害或其他意外事故時，本人(公司)願負一切賠償責任及工作相關損壞；另於施工期間向 貴校借用之消防器材、安全標誌及其他相關必要性機具等，均應負責安全檢查及復原，如有損壞或遺失願照價賠償。

此 致

 佛光大學

立承諾書承攬商 簽章

承攬商負責人 簽章

承攬商代理人 簽章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※有效期間申請日起 X 年，到期前應重新申請。